

证券代码：838916

证券简称：金舟股份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3 月 21 日以书面、邮件、微信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田桂兰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田桂兰汇报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田桂兰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全体董事对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审议。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、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，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，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实施及业务开展需要，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审计工作中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同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公司拟续聘其进行 2022 年度审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 2022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自有资金利用率，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运营前提下，2022年公司拟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及投资股票，保障闲置资金的投资收益。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关于授权2022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将公司在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予以汇报。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董事田桂兰女士和王乾旭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田桂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董事会选举田桂兰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截止。

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，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对田桂兰女士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截止本会议日田桂兰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长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田桂兰为公司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经提名，董事会继续聘任田桂兰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截止。

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，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对田桂兰女士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截止本会议日，田桂兰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能担任总经理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范素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范素梅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，任期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截止。

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，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对范素梅女士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截止本会议日，范素梅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能担任财务负责人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王乾旭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拟继续聘请王乾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任期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截止。

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，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对王乾旭先生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截止本会议日，王乾旭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能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田圣年先生、边富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拟聘请田圣年先生、边富国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任期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截止。

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，按照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对田圣年先生、边富国先生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查，截止本会议日，田圣年先生、边富国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不能担任副总经理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的议案以及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金舟消防工程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5 日